附件4：

建筑施工机械设备（制造）企业信用评价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评价  指 标 | 标 准 | 标准分 | 评 分 办 法 |
| **一、**  **基本素质15分** | 1、企业资质证书 | 营业执照、相应资质证书和特种机械制造许可证 | 5分 | 取得相应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无断档者得5分；缺一项、近三年安全生产许可证未连续取得者不得分 |
| 2、组织机构及各项规章制度 | 组织机构健全、合理，主要职责明确；规章制度完备，运行有效 | 6分 | 组织机构健全、合理，职责明确；各项规章制度严谨、健全，并能持续改进者得6分。质量、安全、财务、技术标准、销售、采购、人事、项目、档案资料等管理制度不健全，每缺少一项减1分 |
| 3、管理体系建立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1分 | 三项证书齐全得满分，缺一项不得分 |
| 4、维生产场所及保养基地 | 具有设备生产场所、维修场地、设备存放场地、企业办公场地 | 3分 | 有场地使用证明或租赁合同、使用协议得1分；有能反应场地全貌并能体现维修、存放、办公功能相关证明得2分 |
| **二、**  **经营能力及财务指标**  **20分** | 1、企业净资产 | 大于注册资本（累计未发生亏损） | 3分 | 净资产≧1000万得3分，600万≤净资产得2分 |
| 2、市场能力 | 市场覆盖区域、市场客户稳定性（三年及以上） | 3分 | 市场覆盖全国各省、直辖市并且持续合作行业客户占比60%（含）以上得3分 |
| 3、生产能力 | 固定资产净值率、生产设备和工艺装备水平 | 3分 | 固定资产净值率≧80，生产设备和工艺装备水平国内领先得3分 |
| 4、偿债能力 | 资产负债率和速动比率 | 3分 | 资产负债率≦55％且速动比率≧1.5，得3分 |
| 5、盈利能力 | 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报酬率、销售净利润 | 3分 | 净资产收益率≧10％、总资产报酬率≧9％、销售净利润≧7％，得3分 |
| 6、成长能力 | 总资产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 | 1分 | 总资产增长率≧10％、净利润增长率≧5％，得1分 |
| 7、资产周转能力 | 总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 | 2分 | 总资产周转率≧0.9、应收账款周转率≧7、存货周转率≧4.5，得2分 |
| 8、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 真实性 | 2分 | 近三年财务报表经审计，且审计意见均为无保留意见得2分 |
| **三、**  **管理指标25分** | 1、质量管理 | 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质量合格率100% | 3分 | 质量管理制度办法不健全不得分，质量合格率低于100%者不得分。每发生一起20万元以上的质量事故减1分，减完为止 |
| 2、安全生产管理 | 未发生等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建立安全文明生产的标准、监督、考评制度；无环保、卫生、治安、消防等部门的重大处罚和通报 | 5分 | 发生等级生产安全事故者不得分；企业未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组织管理机构及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文明生产的标准、监督、考评制度的不得分；受到环保、卫生、治安、消防等重大处罚每次减1分 |
| 3、客户管理 | 具有客户管理相关制度与记录（跟踪及信息反馈记录，客户满意度反馈记录，客户投诉及处理情况） | 4分 | 建立客户信息管理制度（客户资信调查制度、客户风险评价制度、客户分级并逐级授信制度、客户资料管理制度，是否进行客户满意度测量，主动回访机制）得2分  跟踪及信息反馈记录≧5％，应具有客户满意度反馈记录，客户投诉及处理情况≤1％得2分 |
| 4、合同管理 | 具有合同管理相关制度 | 2分 | 具有合同管理相关制度（合同履约100％，是否有合同文本的管理制度、合同章程和授权委托的管理制度、合同的管理制度、合同履约控制的管理制度、合同失信责任的问责制度、工程分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度以及合同结算是否合规、结算纠纷是否合理解决等）得2分 |
| 5、用工管理 | 依法与劳动者签订用工合同，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不拖欠或者克扣劳动者工资 | 3分 | 用工合同签订率低于100%不得分，社保投保率低于100%者不得分，因劳资纠纷发生影响重大的群体事件且负有责任者，不得分 |
| 6、采购管理 | 材料采购、构配件及检验验收制度健全 | 2分 | 建立材料采购、构配件检验管理制度和专门的检验验收机构、记录真实得2分。无制度，无机构记录不完整、不真实不得分 |
| 7、人力资源管理 | 主要管理人员（董事长或总经理）素质、从事本行业3年以上人员与总人数比例（％）人员考核及员工培训（有绩效考核制度、培训计划、专职培训人员、预算、地点等） | 3分 | 主要管理人员具有五年以上管理经验或十年以上同业管理经验得1分；从事本行业3年以上人员与总人数比例≧70％得1分，人员考核及员工培训≧5得1分 |
| 8、信息化管理 | 建立办公自动化系统及单位网站，信息发布及时、有效 | 3分 | 建立办公自动化系统及单位网站，信息沟通渠道顺畅者得分，每缺少一项不得分 |
| **四、**  **竞争力指标**  **10分** | 1、企业发展战略 | 建立企业发展战略 | 1分 | 建立企业发展近期和长期战略目标，有支撑保障体系者得1分；无企业发展战略者不得分 |
| 2、技术与管理创新成果 | 获得科技进步奖或产品有创新得到社会认可 | 3分 | 近3年曾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1项以上者或发明专利2项以上者得3分；产品有创新得到社会认可得3分；应当具有相关专利证书，能在“中国专利查询系统”查询，证书在有效期内。 |
| 3、投保相关商业保险 |  | 1分 | 应当具有保险单，根据保险单号，能够在相关网站查询 |
| 4、标准化工作 | 主编或参编建筑起重机械的有关标准，或本单位职工作为建筑起重机械有关标准的主要起草人或主要审查人员，标准应当在实施期内。 | 3分 | 主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中国建筑业协会团体标准1项及以上者得3分，参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中国建筑业协会团体标准1项及以上者得2分，参与起草人同上，累计不超过3分 |
| 5、荣誉及社会责任 | 国家、行业级荣誉；省级荣誉；抗震救灾、公益助学、社会救助等相关奖项 | 2分 | 近3年所生产设备用于建筑工程获得鲁班奖或获全国施工工地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项目得2分；所在企业、班组或个人获全国“安康杯”荣誉得2分，近3年获得省级荣誉者得1分；近3年获得抗震救灾、公益助学、社会救助等相关奖项者得1分，累计不超过2分 |
| **五、**  **市场行为指标**  **30分** | 1、履行合同 | 年度合同履约率100% | 5分 | 近二年合同履约率100%得5分；合同履约率90%—99%得3分；合同履约率80%—89%得2分；合同履约率低于80%不得分 |
| 2、质量管理 | 年度质量交付合格率100% | 5分 | 近两年度交付合格率100%得4分；合格率低于100%不得分；受区级以上主管部门设备重大隐患通报每次减2分 |
| 3、安全生产 | 无等级安全事故发生 | 10分 | 近三年未发生任何等级安全事故，发生事故不得分 |
| 4、劳动者权益 | 工资保障、劳动合同保障 | 4分 | 近三年无恶意拖欠或克扣劳动者工资；企业与劳动者发生劳动合同纠纷，企业负有主要责任的；不按规定按时足额为劳动者投保的，有上述行为均不得分 |
| 5、公共信用记录 | 质量监督信用、市场监督信用、税务信用、司法信用、人社信用、银行信用、政府采购信用、其他部门信用 | 4分 | 无不良记录，有记录的不得分 |
| 6、纳税 | 按规定交纳税金 | 2分 | 有税收处罚（无恶意的滞纳金除外）不得分 |